

副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函

105001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8樓之1

受文者：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
號中央區4樓

承辦人：王敏伶

電話：1999或02-27208889轉2161

電子信箱：qa-minling0129@gov.
taipei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觀產字第1143020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2025臺北市觀光永續金獎」自即日起受理報名，請貴旅館於114年10月31日（星期五）前推薦後選對象報名參選，逾期不予受理，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觀光遊樂業與觀光旅館業及旅館業推動低碳旅遊獎勵辦法辦理。

二、本屆分組如下：

（一）業者組：本市觀光遊樂業、觀光旅館業、旅館業。

（二）受僱人員組：本市觀光遊樂業、觀光旅館業、旅館業之從業人員。

三、本屆表揚名額組別如下：

（一）業者組：12名，每名頒發獎金新臺幣（以下同）12,000元、獎牌1面。

（二）受僱人員組：8名，每名頒發獎金新臺幣7,000元、獎座1座、獎狀1幀。

四、歡迎貴旅館報名，並請鼓勵所屬從業人員踴躍報名，報名截止日為114年10月31日（星期五），逾期概不受理。

本次徵選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請詳閱報名規定，如未完備將於評選時酌以扣分）

（一）報名方式：線上填寫意願調查表單（表單連結：<https://>

/reurl.cc/qYXYNR) 。

(二)請於期限內繳交申請書及相關佐證文件。

(三)「受僱人員組」服務總年資須累計滿2年。

(四)本次報名方式採線上方式執行，另各組別符合資格之報名者，將視報名情形及審查結果，由本局另行通知簡報。

五、副請公會協助鼓勵觀光旅館、旅館業者踴躍參與。

正本：

副本：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局長 余 祥 請假
副局長 薛 秋 火 代行